

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以现场加视频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冉兴主持，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事项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中航重机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通过《中航重机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该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继续签订〈金融服务框架协议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继续签订《金融服务框架协议》。

表决情况：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关联方董事张育松、褚林塘、

曾洁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。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特此公告

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9日